



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·还珠楼主卷

拳王

还珠楼主◎著



民國走陝川說興藏
外庫民國走陝川說興藏
外庫民國走陝川說興藏



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·还珠楼主卷

拳王

还珠楼主◎著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拳王 / 还珠楼主著. — 北京 : 中国文史出版社,
2016. 1

(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·还珠楼主卷)

ISBN 978 - 7 - 5034 - 6713 - 4

I. ①拳… II. ①还… III. ①侠义小说 - 中国 - 现代
IV. ①I246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02527 号

点 校: 裴效维 周清霖 李观鼎
选题策划: 马合省 责任编辑: 薛媛媛 卢祥秋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chinawenshi.net>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: 100811

电 话: 010 -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: 010 - 66192703

印 装: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 × 1092 1/16

印 张: 14.5 字数: 160 千字

版 次: 201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2.00 元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还珠楼主小传

还珠楼主，原名李善基，后更名李寿民；笔名还珠楼主，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。四川长寿县人。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（1902年）二月二十八日。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，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。李家世代为官。其父元甫，进士出身，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，为人清廉正直，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，设馆授徒。其母周家懿，四川成都人，也是大家闺秀，知书通文。由于父母教子严厉，李寿民又聪明过人，三岁开始读书习字，五岁便能吟诗作文，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。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《“一”字论》长文，被誉为“神童”，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“神童”大匾，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，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。不幸十二岁丧父，家道中落，家计难以维持。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、一妹，顺江而下，至苏州投奔亲友，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，勉强度日。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（今苏州第一中学），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，名列前茅。

在此期间，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。恋人名叫文珠，比李

寿民大三岁，为邻右之女。虽非绝代佳人，却也相貌清秀，性格温柔，尤善琵琶弹奏。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，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“龙门阵”。一来二往，两小无猜，爱苗在不知不觉中茁壮成长。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。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，又是长子，故从二十二岁起，便不得不停止学业，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。起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，渐至鱼沉雁杳，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。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，致使他在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。据说他的小说《女侠夜明珠》，就是为纪念文珠而写的。

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，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，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，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。李寿民初到天津，经人介绍，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，因其才气横溢，中文功底深厚，深得傅作义赏识。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，是留英学生，与李寿民一见如故，义结金兰。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，不惯军旅生活，且性格强傲，不肯唯命是从，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，故不足一年，便拂袖而去，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，对傅作义冷嘲热讽。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，一笑了之。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，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，天津《天风报》的编辑、记者，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，又曾以“木鸡”（取意于典故“呆若木鸡”）和“寿七”（“寿”指长寿县，“七”指排行老七）的笔名发表短文，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，当了一名小职员。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，不足以养家糊口，又经人介绍，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，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。不料这一来，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，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。

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，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。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，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，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

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道占地达二十余亩。孙家二小姐孙经洵，比李寿民小六岁，虽貌不惊人，但温文尔雅，气度非凡，性格坚强。起初，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，心如止水，对孙经洵并未在意；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，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，也没有一见钟情。然而不知为什么，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，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，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。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，同时陷入了情网。

那时正值民国初年，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，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，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，只能在暗中进行。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，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。孙仲山首先以“门不当，户不对”以及“师生相恋，败坏家风”来训斥女儿，结果无效；然后又以“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，要多少钱不成问题”利诱李寿民，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。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，将李寿民炒了鱿鱼，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人的情丝。

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，是很难扑灭的。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书的绝妙办法：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，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，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。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，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，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。终于有一天，事情败露。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，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。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，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。

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，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。他仗着财大气粗，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，将李寿民投入监狱。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，李寿民又未犯法，经段茂澜从中斡旋，李寿

民便获释放。孙仲山一计未成，又施一计：以“拐带良家妇女”的罪名，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。1930年11月的一天，法院开庭审判。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，控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，故记者云集，法庭座无虚席。但孙仲山不敢出庭，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。当审判到关键时刻，孙经洵突然出庭做证，大声说道：“我今年二十四岁，早已长大成人，完全可以自主；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，自愿结合，怎么能说‘拐带’？”此话一出，全场哗然。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，更是无言以对。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。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，家喻户晓。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，写成了小说《轮蹄》（又名《征轮侠影》），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。此案虽了，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，互不往来。据说《蜀山剑侠传》中那个生相丑恶、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，就是影射孙仲山的，足见李寿民对岳丈的怨恨之深。

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，也为了报答孙经洵坚贞不渝的爱情，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，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，而是想方设法赚钱。直至1932年2月5日，李寿民与孙经洵才正式结婚。婚前孙经洵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，证明身为处女，并登报声明。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，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。婚礼采用西洋式，相当隆重，主婚人为段茂澜，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（后来认为义女）。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，夫妻始终相濡以沫，同甘共苦，并养育了七个子女。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，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“观海”中的“观”字，即观承、观芳（女）、观贤（女）、观鼎、观淑（女）、观洪、观政（女）。

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，在这一年，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。新婚不久，天津《天风报》老板鉴于他

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者，又不时发表短文，文笔优美动人，便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。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，却自信可以胜任，于是一口答应。写什么呢？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。首先，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，十分流行；李寿民也耳濡目染，十分熟悉。其次，李寿民从七岁起，三上峨眉，四登青城，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，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、一涧一水、一草一木、一观一寺，无不了如指掌，并做过详细笔记，画过游览草图；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，听了不少新奇故事，还学会了练功练气。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。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？李寿民觉得“木鸡”只是自我调侃，“寿七”又有点粗浅，一时委决不下。这时孙经洵说话了：“寿民，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，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，就用‘还珠楼主’作笔名吧。”“还珠”既是一个典故，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，可谓妙不可言。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，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。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，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，在《天风报》上连载《蜀山剑侠传》。不料作品一经发表，《天风报》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。不久，天津励力印书局（后改名励力出版社）又将该书结集出版，销售依然火爆。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，文名鹊起。从此一发不可复收，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，总字数将近五百万，还没有写完。《蜀山剑侠传》一炮打响后，又陆续推出了《青城十九侠》《蛮荒侠隐》《边塞英雄谱》《云海争奇记》等，皆大受欢迎。

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，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——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，移居古都北平，并置了房产，成为职业作家，作品源源不断地问世。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，又陆续推出了《轮蹄》《皋兰异人传》《天山飞侠》等。至日寇侵占北平时，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，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

作家了。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，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。先是汉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，被他一口拒绝。接着，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，仍遭拒绝。事有凑巧，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，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，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。姓徐的一怒之下，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戚，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“重庆分子”，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。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，如鞭笞、灌凉水、用辣椒面揉眼睛等。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，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，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。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其算卦，竟算得丝毫不差。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“重庆分子”的任何证据，才被释放。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，身强体壮，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，身体几乎垮掉。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，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，不能写小字，创作全凭口述，由秘书记录。

李寿民出狱后，略作休养，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，便只身逃到上海。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，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，在上海少有读者。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，仅靠卖字糊口，无力养家。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，为他安排了住处，请他继续写作，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。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，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，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，如《武当异人传》《柳湖侠隐》《峨眉七矮》《蜀山剑侠新传》《冷魂峪》《北海屠龙记》《虎爪山王》《黑孩儿》《青门十四侠》《关中九侠》《万里孤侠》《蜀山剑侠后传》等。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，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，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，以至出现了

“还珠热”的盛况。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，而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。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，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，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。他的巨著《蜀山剑侠传》还被改编为京剧连台戏，在大舞台久演不衰。由于作品广受欢迎，供不应求，李寿民子女又多，家累甚重，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，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。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（如《蜀山剑侠传》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）却井井有条，纹丝不乱，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，思维敏捷，记忆力惊人。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，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。

直到抗战胜利后，社会初步安定，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，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，全家得以团聚。

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，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，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。一向风行民间的武侠类小说，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，“谈武侠而色变”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，图书馆也通统将其束之高阁，禁止借阅，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。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、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。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，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！

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，一度暂居苏州，旋又移居北京，都是在惶恐中度过的。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“帽子”，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、总政京剧团、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，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，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，压得他喘不过气来；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，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，使他挥之不去。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

一炬，一本不剩。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，使他犹如惊弓之鸟，不得不“夹着尾巴做人”。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，使他在那场“放长线钓大鱼”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，保持沉默，从而侥幸成为“漏网之鱼”，逃过了一劫。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“批判的武器”的致命一击。1958年6月，一篇《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》的文章，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，虽经抢救脱险，终造成左半身偏瘫，生活无法自理，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。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《杜甫》，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“穷愁潦倒，病死舟中”那一段的描写时，李寿民对妻子说：“二小姐，我也要走了。你多保重！”第三天，即1961年2月21日，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，终年只有五十九岁，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“诗圣”杜甫同寿。

“尔曹身与名俱灭，不废江河万古流。”（杜甫《戏为六绝句》其二）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，结局凄惨，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，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。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，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。他的《蜀山剑侠传》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“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”之上。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，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。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，并将永世流传。

裴效维

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

目 录

还珠楼主小传	裴效维	1
--------------	-----	---

第一回 大盗出豪门 孤身投虎穴		1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

第二回 踏刀断索 老武师强冲恶钱 举牛过顶 小英雄苦练神功		15
--	--	----

第三回 一雨便成灾 如此苍生 曷其有极 再来防不敌 速投明路 勿昧先机		31
--	--	----

第四回 神力显英威 幸有朋交怀远虑 清修坚苦志 全施庙产事躬耕		48
--	--	----

第五回 野寺寄孤身 鸡酒迎师 惊逢怪异 柳林寻旧约 瓜田歇暑 喜得知音		57
--	--	----

第六回 行踪奇诡的疯人		74
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

第七回 暑夜杯觞谈往事 廿年薪胆痛深仇		93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

第八回 大鹏十八式擒拿手		109
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

第九回 逢四害 老武师丧命 报亲仇 小双侠探山		128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

第 十 回	山腹中的笑声	146
第十一回	古洞飞尸 初惊异事	163
第十二回	燃灯取宝 再戮凶顽	181
第十三回	绝处喜逢生 甫得知音 又飞劳燕	200

第一回

大盗出豪门 孤身投虎穴

豫西四五月的天气比较炎热，常下大雨。靠近汝南府一带，地势较低，雨水一大，常时淹没田野，附近河川再要决口，往往数十百里都成泽国。道路之上泥泞甚深，加上大车往来，所留辙迹纵横交错，最深之处竟达尺许以上，无论车马步行，遇到这等天气都是烦恼已极，加上土匪刀客常有出没，稍有灾荒发生，往来行旅便视为畏途。

最难走是，只要接连下上几天大雨，立时东一片西一片都是深深浅浅的水荡。索性一片平川也好，偏有不少坡陀起伏，有的地方深达一两丈，有的却又浅只尺许数寸不等，一眼望过去，千顷汪洋接连不断，到处都是这类浑浊的黄水泛滥，船是无法通行，来往的人，不是踏着极深的污泥，便是涉水而过。偶然走上一段高地，走出不几里又被大水隔断。遇到水深之处，必须骑在土人肩上，由水中驮将过去，否则一不小心，一脚踏空，落在那些又窄又小的石桥旁边、深沟里面，便有灭顶之忧。行旅和人坐的小车，也须由土人举在头上才能渡过，并且走完一处又是一处，往往三数百里途程要走上十天半月，费上许多人力物力。过了汝南府，往驻马店去一路，地势方始较高。这等大水时节，大车和马当然绝迹，只有一两人推拉的小车，在沿途土人相助之下，勉强可以往来，端的困难已极。

休看这样大水，却经不起十天半月的太阳。水退之后，先是遍地泥泞，深可没膝，车轮往往被它胶住，进退两难。等到日子一久，水气被骄阳蒸发，又是尘烟滚滚，满面风沙，休说大队人马行动，只有三五匹快马在大道上接连加上两鞭，远望过去便是一长条蜿蜒不断的灰龙，随同前面人马向前飞驰。等到过去一会，尘雾远未停歇，随同后面车马过处，第二条灰龙相继涌起，再要刮点热风，登高远望，更是灰蒙蒙一大片，和起雾一样。

地方又较贫苦，汝南府附近还好，由汝南府往西走，往两路口、新蔡县一带，越发荒凉。老百姓们大都衣食不周，面有菜色，生活苦到极点。其实汝南府所辖各县，以前原非贫瘠之区，只为连经灾乱，官贪吏虐，土豪恶绅倚势横行，地方越穷刮得越凶，于是把千里方圆一片平原沃土，闹成这等荒凉景象。河道沟渠官府从不兴修，遇到大雨或是发水时节，人民固是苦痛不堪，而一班游手好闲的恶徒和那坐地分赃的恶霸，更利用这舟车不通的泛滥之区，明抢暗偷，无恶不作，孤身行客固然危险，便是大队商帮，如不与这班恶徒通气，一不小心，照样也是人亡财尽，命都不保。

这日正是五月中旬，接连下了半个月的大雨，由新蔡县到汝南府这条路上，到处都被浊流布满，人家大都淹在水中。这类大水，与河南特有的黄河决口不同，人民财产房舍虽有大量损失，真个被水淹死的人并不甚多，尤其沿途那些土豪，仗着积年经验，均知防御，所居都在高地之上，四围建有城堡，一面避水一面防盗，外面苦人啼饥号寒，他却幸灾乐祸，得意洋洋。高兴起来，觉着当年水大，种他田的人已颗粒无收或是收得不多，不舍坐吃老本，还要带上武师打手、狗腿恶奴之类，出去做那不用本钱的买卖，捞他一票。这有一个名堂，叫做打飞食和收过路粮，

端的可恶已极。

为了地势太低，水旱不能调匀，麦收之后不发水的年月极少，稍微高一点的地方，均被有财势的豪绅大富占去。只两路口东北里许有一村落，地势较高，仗着地形弯斜，形似菱角，左近地土又薄，无人看中。虽只住有十几家善良农人，但有两个名武师住在那里。内中一家，主人郝金标，以前做过镖师，名头高大，人也公正义气，肯代苦人出头。他那一片二十来家贫农共有的薄田，连本人所种三十亩果园，一向不容外人欺凌侵占。另一家姓周的，和他又是两代老亲，在汝南府一带颇有情面手眼，好在不是高坦肥沃的土地，邻近土豪不敢与这两人树敌，才得保全下来，相安无事。

金标中年退休，只有一个小儿子，名叫郝济，虽是独生娇养，但因郝家上代都是本份乡农，到了金标幼年，因抱不平，受人欺负，拜在姑夫快马金刀周三才门下苦练了几年，又随同出外保镖，往来江湖，不久便创出了人物字号。因其对人谦和，但过得去，必要委曲求全，从不自骄自满，性情又极慷慨，做了十多年的武师，从未失风，名望越大，人也越发谨慎胆小，加以家有老亲，自家刚生了一个男孩，心想：盛名不能常保，这十多年来保镖所得，多半交了朋友，再做下去，凭自己为人，决不会有甚多的积蓄，到头来还是两袖清风，白忙一世。既吃这项饭，和绿林中人终是敌对，一任怎么迁就，也决难免于结怨树敌。自来树大招风，再做下去，平白多结冤家，还许遇到危险。好在老父为人忠厚，所种果园，在全家勤劳之下，每年足可生活，又无人敢欺负，不如归家奉亲教子，省得父亲偌大年纪还要亲自下地。于是辞退镖行职务，归隐故乡。对于郝济，虽是独子钟爱，并不姑息，从小便教他练武种地，十七八岁已得郝、周两家传授，武功

颇高。因受祖父常时训诫，表面看去，仍是一个少年本份乡农。

金标自从归隐，本定不再出马重操旧业，也是事情凑巧，镖行主人总镖头双枪姚顺，年纪比他要小十岁，人却精明。自他去后八九年上，接连出了两次事故，损失甚多。第一次出事，便卑词厚礼，亲身登门聘请。这时郝父去世四年，姑夫周三才在金标归隐第三年上便自病故，两个表弟，家学渊源，去年又被一家北方镖局聘去。两家只有几个妇孺，除郝济年才九岁，虽然生来力大，年纪太小，谈不到应敌外，全是好手，个个能干耐劳，能够下地，又是情份极深的至亲，不受外人欺负，金标更打定主意不愿出去，推说两家均是妇孺，无人照看，自己年已半百，武功也都抛荒，不能胜任，一口坚拒。

姚顺苦求不允，费了好些口舌，才将礼物勉强留下一半，失望而归。第二年上又出了事，乱子更大，那总镖头双枪姚顺身还受伤，几乎身败名裂，镖车也被贼党夺去，如不取回，非但英名扫地，还要赔偿人家，把多年的积蓄和财产全数变卖精光也是不够，实在无法，心想双方至亲老友，不应坐视，重又亲自登门哭求。

金标人本义气，既恨贼党无故结怨，软硬不吃，赶尽杀绝，不留余地，又因镖头姚顺之妻是乃妻的堂妹，夫妻二人一同登门，急如星火，上次坚拒已不好意思，再如袖手旁观，多年好友连襟便要家败人亡，本就于心不忍，加以贼党可恶，知道双方是亲戚好友，故意指名叫阵，说了许多难听的话不算，并将昔年在镖行中所收的一个徒弟擒去惨杀，实在恶气难消。便和对方约定，事完至多帮他一年，专在暗中相助，还不能露出他的本来姓名。以为年已老大，留有长须，又带着半副面具，只要时刻小心，决不会被人看破，只将镖车取回，使主人重振旧业，再帮他